

证券代码：000723

证券简称：美锦能源

公告编号：2022-113

债券代码：127061

债券简称：美锦转债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二十三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九届二十三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22日以通讯形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9月27日以通讯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丽珠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加科学安排和调动资源，在不改变“美锦氢能总部基地一期”和“滦州美锦新能源有限公司 14,000Nm³/h 焦炉煤气制氢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向的前提下，针对募投项目“美锦氢能总部基地一期”，主要调增其“工程费用”中“地下空间”“道路及配套”“大市政配套”和“工程建设其他费”的募集资金投入，同时调减其“车辆智慧运营平台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针对“滦州美锦新能源有限公司 14,000Nm³/h 焦炉煤气制氢项目”，主要调增其“建设投资”中“无形资产（主要用于支付土地出让金）”，同时调减其“固定资产投资”。上述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对于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以上项目中的资金需求部分，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使用自筹资金投入。

监事会意见：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长期利益及募集资金使用安排，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

告编号：2022-114）。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九届二十三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9月27日